

濮阳市华龙区司法局

华龙区司法局 关于创建周期内履行政府信息公开 法定职责案件涉及行政复议的情况说明。

自2020年创建法治政府以来，我区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13件，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复议案件：

1、(2020)2号 刘双印 大庆办 确认申请人享有赵村村民拆迁补偿标准 复议决定：责令大庆办限期处理。

2、(2020)3号 宗金聚 濮东办 确认强拆行为违法 复议决定：责令限期处理。

3、(2020)4号 宗正军 濮东办 确认强拆行为违法 复议决定：责令限期处理。

4、(2020)5号 王耀坤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复议决定：责令依法履行职责。

5、(2020)6号 四季果岭业主委员会 区房地产管理局 撤销华龙房(2019)37号函 复议决定：驳回复议申请。

6、(2020)7号 梁伟峰 濮东办 复议决定：撤销《关于清理中原路北、黄城南路东已征国有土地地面附着物的通知》

7、(2020)8号 濮阳市龙珠化工有限公司第一加油站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复议决定：撤销被申请人作出的濮华市监罚(2019)19号行政处罚决定书。

8、(2020)10号 王华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复议决定：
撤销不予立案决定 限期作出是否受理决定

9、(2020)12号 李泳昌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复议决定：
确认被申请人构成不履行投诉告知法定职责，责令限期履行。

10、(2020)14号 濮阳市华泰中医院 区医疗保障局 复
议决定：撤销华龙医保基金监督(2020)11号作出的违规事
项告知书。

11、(2021)1号 翟乃霆 岳村镇政府 撤销信访处理意
见 复议决定：驳回。

12、(2021)2号 翟世康 岳村镇政府 撤销信访处理意
见 复议决定：驳回。

13、(2021)3号 李泳昌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撤销不予
立案决定 复议决定：自撤，终止。

不存在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案件



2021年9月1日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关于华龙区政府部门信息公开案件

情况说明

2020年我院共审结行政案件184件，其中包含按撤诉处理方式结案3件、撤诉案件方式结案43件、驳回起诉方式结案18件、不予立案方式结案4件、裁定不予执行方式结案7件、裁定准予执行方式结案22件、撤回申请方式结案3件、判决方式结案83件、其他方式结案1件。这些案件中立案案由包括不服管理***处罚1件、不服强制扣留决定1件、行政处罚4件、行政登记1件，行政非诉案由31件、行政行为5件、行政赔偿1件、行政许可1件、其他137件、其他案由1件、要求发给抚恤金1件。经逐案审查，这些案件中没有涉及华龙区政府部门信息公开的案件。

2021年截至到8月31日，我院共审结行政案件143件，其中包含按撤诉处理方式结案3件、撤诉案件方式结案43件、驳回起诉方式结案13件、不予立案方式结案4件、裁定不予执行

方式结案 4 件、裁定准予执行方式结案 18 件、撤回申请方式结案 1 件、判决方式结案 55 件、移送结案 1 件。立案案由包括不履行××职责 1 件、罚款 7 件、行政补偿 1 件、行政处罚 26 件、行政登记 5 件、行政复议 2 件、行政给付 4 件、行政行为 42 件、行政赔偿 25 件、行政强制措施 1 件、行政强制执行 2 件、行政确认 3 件、行政协议 1 件、行政许可 2 件、行政征收或征用 7 件、婚姻登记 4 件、责令限期拆除 10 件。这些案件中没有涉及华龙区政府部门信息公开的案件。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关于上传法治政府建设材料进行网络检索 情况说明

法治政府领导小组：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要求，需将我院法治政府建设材料上传至相应网站，但由于我院提交材料中包含了当事人的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家庭住址等基本信息，涉及当事人的个人隐私，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在互联网公布裁判文书的规定》、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颁发的豫高法[2014]51号文件（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在互联网公布裁判文书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不能将相关材料上传至法治政府网站，特此说明。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2021 年度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政府 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说明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政府本级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2020 年度为 13 件,2021 年截至 10 月 25 日收到 14 件,全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进行了回复,回复率为 100%。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其间,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政府本级未发生因政务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行政复议或诉讼的情况。

华龙区政府为保障依申请公开工作开展,一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了《华龙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华龙政办〔2020〕54 号);二是在区政府网站公开《华龙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华龙区依申请公开规定》,详细介绍依申请公开受理机构、申请方式、答复时间等;三是认真落实制度,及时准确回复公开申请,做到回复率为 100%,投诉率 0%。



2021年依申请公开申请记录



序号	申请时间	申请方式	申请人	申请内容	答复情况	答复时间	其他
1	2021/4/19	信函	宗海宽等7人	依法书面公开征收申请人房屋位于(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岳村乡昌湖村)及所占土地的土地征收文件、勘测定界图和相关资料(含请示和审查报告、一书四方案或三方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审查图、征地调查确认表等)。	重复申请	2021/4/19	华龙政依告(2021)1号
2	2021/2/8	在线	宗游昌	申请人于2020年10月份投诉举报濮阳市百姓量贩有限公司中原分公司销售阳澄湖大闸蟹涉嫌假冒伪劣一事的处理结果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2/19	华龙政依复(2021)1号
3	2021/3/9	信函	张文昌	华龙区信访局在2021年1月出具了显示本人存在“长期无理上访”的意见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3/15	华龙政依复(2021)2号
4	2021/3/25	信函	何丽娟	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查询的其他特征描述:孟柯乡李家村后铁炉城中村改造项目涉及的补偿款足额到位的凭证。征地公告和征收安置补偿方案公告。安置对象认定办法。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4/7	华龙政依复(2021)3号
5	2021/4/20	信函	郭苗苗	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查询的其他特征描述:李家村后铁炉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建设项目所占地块涉及的征地公告和征收补偿方案公告。征地红线图及附图。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4/29	华龙政依复(2021)4号



6	2021/5/21	信函	谷同锁	<p>申请人依法所有的建筑物位于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涉案土地系申请人从东白仓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租所得，申请人在付清当时地上附着物的补偿费后在此建设涉案建筑物。为了解该地块土地的规划及建设项目相关情况，特申请书面公开：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原花鸟市场所占地块所涉及的征收公告或征收决定、征收安置补偿方案。(均需加盖公章)</p>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1/6/25	华龙政依复(2021)5号
7	2021/6/3	信函	申志伟	<p>申请人依法所有的建筑物位于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涉案土地系申请人从东白仓村集体经济组织租赁所得，申请人在此建设涉案建筑物后租赁给他人用于经营。为了解该地块土地的规划及建设项目相关情况，特申请书面公开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原花鸟市场所占地块所涉及的征收公告或征收决定、征收安置补偿方案(均需加盖公章)</p>	本机关系无此信息	2021/6/25	华龙政依复(2021)6号
8	2021/6/3	信函	申志伟	<p>申请人依法所有的建筑物位于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涉案土地系申请人从东白仓村集体经济组织租赁所得，申请人在此建设涉案建筑物后租赁给他人用于经营。为了解该地块土地相关情况，特申请书面公开：《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政府关于整治城市规划区内违法建筑的通知》(均需加盖公章)</p>	部分公开	2021/6/25	华龙政依复(2021)7号
9	2021/7/27	信函	赵思禹	<p>依法公开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昌湖办事处李信村325号是否已列入拆迁范围或是否已签订拆迁补偿安置协议。</p> <p>二、若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昌湖办事处李信村325号已经列入拆迁范围或签订了拆迁补偿安置协议，请贵政府依法公开区政府《拆迁补偿安置方案》。</p>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1/8/2	华龙政依复(2021)8号

10	2021/7/28	信函	楚文增	<p>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查询的其他特征描述申请人系濮阳市华龙区建设路办事处威城村5组村民，现申请公开华龙区建设路办事处威城村5组所涉及的：</p> <p>1、“征地批复文件”及申报材料【一书四方案(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农用地转用方案补充耕地方案、征收土地方案、供地方案)、征地调查确认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和勘测定界图等】2、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及公告、拟征地公告、征地公告3、用地预审文件</p> <p>4、用地批准文件及申报材料</p> <p>5、建设项目“一书两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申报材料</p> <p>6、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和专项规划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p>	不属于本机关注范围	2021/8/13	华龙政依复(2021)9号
11	2021/7/28	信函	马路军	<p>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查询的其他特征描述申请人系濮阳市华龙区京开大道威城村2组村民，现申请公开华龙区京开大道威城村2组所涉及的</p> <p>1、“征地批复文件”及申报材料【一书四方案(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农用地转用方案、补充耕地方案、征收土地方案、供地方案)、征地调查确认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和勘测定界图等】2、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及公告、拟征地公告、征地公告3、用地预审文件</p> <p>4、用地批准文件及申报材料</p> <p>5、建设项目“一书两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申报材料</p> <p>6、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和专项规划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p>	不属于本机关注范围	2021/8/13	华龙政依复(2021)10号

12	2021/8/24	信函	马路军	申请人系濮阳市华龙区京开大道戚城村2组村民，自2010年始戚城村2组面临征收，现申请公开华龙区京开大道戚城村2组所涉及的濮政文(2011)46号文批准的《戚城居委会拆迁补偿安置改造实施方案》以及其他关于本次征收的最新安置补偿方案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9/6	华龙政依复(2021)11号
13	2021/8/30	信函	芜湖市生态环境保护志愿者协会	申请濮阳市华龙区初次报告期(2020年7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以及第二次报告期(2021年1月1日-2021年6月30日)内外卖企业不可降解塑料购物袋、塑料餐盒、塑料餐具(刀、叉、勺)、塑料吸管使用数量(“个”或“公斤”);可降解塑料购物袋、塑料餐盒、塑料餐具(刀、叉、勺)、塑料吸管使用数量(“个”或“公斤”);塑料废弃物回收数量(“个”或“公斤”)[请按两个报告期分别答复]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9/16	华龙政依复(2021)12号

2021年依申请公开执法记录



序号	申请时间	申请方式	申请人	申请内容	答复情况	答复时间	其他
1	2021/4/19	信函	宗海宽等7人	依法书面公开征收申请人房屋位于(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岳村乡昌湖村)及所占土地的土地征收文件、勘测定界图和相关申请材料(含请示和审查报告、一书四方案或三方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审查图,征地调查确认表等)。	重复申请	2021/4/19	华龙政依告(2021)1号
2	2021/2/8	在线	宗游昌	申请人于2020年10月份投诉举报濮阳市百姓量贩有限公司中原分公司销售阻澄湖大闸蟹涉嫌假冒伪劣一事的处理结果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2/19	华龙政依复(2021)1号
3	2021/3/9	信函	张文昌	华龙区信访局在2021年1月出具了显示本人存在“长期无理上访”的意见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3/15	华龙政依复(2021)2号
4	2021/3/25	信函	何丽娟	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查询的其他特征描述:孟轲乡李家村后铁炉城中村改造项目涉及的补偿款足额到位的凭证。征地公告和征收安置补偿方案公告。安置对象认定办法。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4/7	华龙政依复(2021)3号
5	2021/4/20	信函	郭苗苗	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查询的其他特征描述:李家村后铁炉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房建设项目所占地块涉及的征地公告和征收补偿方案公告。征地红线图及附图。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4/29	华龙政依复(2021)4号

6	2021/5/21	信函	谷同锁	<p>申请人依法所有的建筑物位于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涉案土地系申请人从东白仓村集体经济组织租得，申请人在付清当时地上附着物的补偿费后在此建设涉案建筑物。为了解该地块土地的规划及建设项目相关情况，特申请书面公开：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原花鸟市场所占地块所涉及的征收公告或征收决定、征收安置补偿方案。（均需加盖公章）</p>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6/25	华龙政依复（2021）5号
7	2021/6/3	信函	申志伟	<p>申请人依法所有的建筑物位于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涉案土地系申请人从东白仓村集体经济组织租得，申请人在此建设涉案建筑物后租赁给他人用于经营。为了解该地块土地的规划及建设项目相关情况，特申请书面公开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原花鸟市场所占地块所涉及的征收公告或征收决定、征收安置补偿方案（均需加盖公章）</p>	本机关无此信息	2021/6/25	华龙政依复（2021）6号
8	2021/6/3	信函	申志伟	<p>申请人依法所有的建筑物位于濮阳市华龙区江汉路南与玉门中路交叉口东南方向。涉案土地系申请人从东白仓村集体经济组织租得，申请人在此建设涉案建筑物后租赁给他人用于经营。为了解该地块土地相关情况，特申请书面公开：《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政府关于整治城市规划区内违法建筑的通知》（均需加盖公章）</p>	部分公开	2021/6/25	华龙政依复（2021）7号
9	2021/7/27	信函	赵思禹	<p>依法公开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昌湖办事处李信村325号是否已列入拆迁范围或是否已签订拆迁补偿安置协议。</p> <p>二、若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昌湖办事处李信村325号已经列入拆迁范围或签订了拆迁补偿安置协议，请贵政府依法公开区政府《拆迁补偿安置方案》。</p>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8/2	华龙政依复（2021）8号



10	2021/7/28	信函	楚文增	<p>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的其他特征描述申请人系濮阳市华龙区建设路办事处戚城村5组村民，现申请公开华龙区建设路办事处戚城村5组所涉及：</p> <p>1、“征地批复文件”及申报材料【一书四方案(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农用地转用方案补充耕地方案、征收土地方案、供地方案)、征地调查确认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和勘测定界图等】2、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及公告、拟征地公告、征地公告3、用地预审文件</p> <p>4、用地批准文件及申报材料</p> <p>5、建设项目“一书两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申报材料</p> <p>6、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和专项规划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p>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8/13	华龙政依复(2021)9号
11	2021/7/28	信函	马路军	<p>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的其他特征描述申请人系濮阳市华龙区京开大道戚城村2组村民，现申请公开华龙区京开大道戚城村2组所涉及的</p> <p>1、“征地批复文件”及申报材料【一书四方案(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农用地转用方案、补充耕地方案、征收土地方案、供地方案)、征地调查确认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和勘测定界图等】2、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及公告、拟征地公告、征地公告3、用地预审文件</p> <p>4、用地批准文件及申报材料</p> <p>5、建设项目“一书两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申报材料</p> <p>6、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和专项规划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p>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8/13	华龙政依复(2021)10号



12	2021/8/24	信函	马路军	申请人系濮阳市华龙区京开大道威城村2组村民，自2010年始威城村2组面临征收，现申请公开华龙区京开大道威城村2组所涉及的濮政文(2011)46号文批准的《威城居委会拆迁补偿安置改造实施方案》以及其他关于本次征收的最新安置补偿方案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9/6	华龙政依复(2021)11号
13	2021/8/30	信函	芜湖市生态环境保护志愿者协会	申请濮阳市华龙区初次报告期(2020年7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以及第二次报告期(2021年1月1日-2021年6月30日)内外卖企业不可降解塑料购物袋、塑料餐盒、塑料餐具(刀、叉、勺)、塑料吸管使用数量(“个”或“公斤”);可降解塑料购物袋、塑料餐盒、塑料餐具(刀、叉、勺)、塑料吸管使用数量(“个”或“公斤”);塑料废弃物回收数量(“个”或“公斤”)[请按两个报告期分别答复]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1/9/16	华龙政依复(2021)12号

2020年依法申请公开申请记录簿



序号	申请时间	申请方式	申请人	联系方式	申请内容	答复情况	答复时间
1	2020/1/20	信函	孙金刚等5人	13381232219	申请人系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濮东街道办事处辛田村村民，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濮东街道办事处辛田村合法享有土地承包经营权，并长期在此耕作种植。现申请合法承包的土地因当地相关建设项目被划入征收范围。为核实相关征收项目的合法性，特申请书面公开：申请人的房屋建筑物所涉地块征收建设项目相关联的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及公告、拟征地的公告、征地公告。(均需加盖公章)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0/2/15
2	2020/3/18	在线	尹丽敏	18639390558	华龙区关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的指导意见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0/3/30
3	2020/4/15	信函	郭继彬	15313256674	玉门路南至石化路，北至建设路，戚城路东至大庆路、西至长庆路”的建设用地批准文书、土地划拨批准文件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0/4/24
4	2020/4/30	信函	宗怀宽	13213490231	2020年3月4日，濮阳市人民政府发布《濮阳市人民政府地启动公告》，拟征收华龙区蒲东街道办事处宗昌村集体土地，申请人的房屋在上述征收范围之内，特申请公开如下信息：征收的用地批准文件及申报材料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0/5/6

5	2020/6/1	信函	宗兴	18301602199	土地位置: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岳村乡昌湖村(或称“宗昌湖村”,详见附件“卫星地图定位截图”)土地四至:东至郑济高铁征地红线,南至华龙区与濮阳县县界,西至龙乡路,北至中原路; 其他描述:申请人的宅基地房屋被纳入征地范围内,涉案地块上的建设项目可能“郑济高铁濮阳东站片区枢纽一期工程”故需调取相关文件,以便了解与自身相关的权利义务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0/6/9
6	2020/6/1	信函	宗兴	18301602199	文件名称:征地补偿、补助费用的发放及使用情况(1、该项目中征地补偿、补助费用的预算总额;2、该项目中征地补偿、补助费用的实际发放数额;3、该项目涉及的被征收人的户数及分户补偿明细)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0/6/9
7	2020/7/24	信函	王新剑	17753517833	申请人房屋所在地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建设路办事处戚城村9组涉及‘城中村改造拆迁项目’的:1、征收土地、房屋批准文件及征收批准公告;2、征收土地、房屋补偿安置方案及补偿安置方案公告;3、征收红线图、勘测定界图;4、征收土地、房屋补偿补助费用的资金到位情况、发放使用情况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0/8/4
8	2020/8/12	信函	常石民	13461698360	1. 依法公开2015年依法征收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州街道办事处西张仪村6组的40亩耕地(35个藕池地)各项补偿标准及补偿数额和补偿款转账手续2. 依法公开征收主体的相关信息	不属于本机关系负责公开	2020/8/12

9	2020/8/10	信函	鲁伟刚、刘瑞献	13781326509	濮阳市华龙区内的春风十里项目，建设所涉及的土地征收和拆迁补偿安置，包括河南省政府或国土资源部（国务院）对土地征收的批复。涉及征地拆迁信息公开的内容：1、法律法规、政策规定；2、拆迁补偿方案；3、操作流程；4、拆迁补偿安置信息；5、分户评估（现状调查）信息；6、补偿安置信息；7、企事业单位评估和补偿安置信息；8、其他应当公开的信息内容主要有（1）用地报批前征地调查结果；（2）用地批准后征地补偿登记材料；（3）征地补偿费用支付相关凭证；（4）土地年度利用计划、新增建设用地标准；（5）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审查意见	部分公开	2020/5/6
10	2020/9/3	信函	宗海宽等7人	18037520290	依法书面公开征收申请人房屋位于（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岳村乡昌湖村）及所占土地的土地征收文件、勘测定界图和相关申请材料（含请示和审查报告、书四方案或三方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审查图、征地调查确认表等）。	不属于本机关系掌握范围	2020/9/21
11	2020/9/15	信函	邓爱超	13381232219	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查询的其他特征描述： 双峰公司原址拆迁地（位于106国道西侧、黄河路北、东濮路东、任丘路南）的《征地批文》、《拆迁方案》、《拆迁许可证》、《建设项目的立项批文》、《建设规划许可证》、《征地公示公告》、《征地拆迁补偿方案》	部分公开	2020/10/12
12	2020/10/12	信函	宗海宽等7人	18037520290	依法书面公开经市、县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申请人房屋位于（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岳村昌湖村）及所占土地的安置补偿方案及相关报批材料。	内容描述不明确，无法确定具体的征地批次等信息	2020/10/9

13	2020/9/22	信函	中原办东白仓村 第九村民	13781361611	<p>宗地位置:1, 濮阳市黄河路南, 马颊河东, 马河滨河公园征地(2001年定位放样测量成果表)。2, 马颊河西, 马河滨河公园征地(2003年定位放样测量成果表)。3, 濮阳市黄河路南, 马颊河东, 油田五中北濮阳物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征用我组土地。申请公开事项:</p> <p>1:濮阳物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征用我组土地多少亩及马颊河滨河公园2宗土地(征地公告)。</p> <p>2: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标准(补偿安置方案)。</p> <p>3:征收、拆迁、补偿安置资金专户存储、专款专用证明材料。4:征地拆迁补偿安置费用及社保金的拨付及分配情况。</p> <p>5:征收我组土地现状情况调查表和我组农户签字确认书6:征收我组土地的边界勘验图。</p> <p>7:濮阳物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征地及另2宗地的产权证明。</p> <p>事实与理由因我们至今没有得到有关以上3宗土地的土地补偿款、安置补偿费、社保金、青苗补偿款、附着物补偿款等国家征收土地的所有补偿,我们是3宗土地的利益关系人,为了我们应得的利益,依照“信息公开法”的有关规定,特申请濮阳市国土资源局依法公开该3宗土地的征收、补偿、分配、安置等信息</p>	<p>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对象 行政机关、未提供申请人的身份证明</p>	2020/4/24
----	-----------	----	-----------------	-------------	---	---	-----------



2020年依申请公开信息统计表

序号	申请时间	申请方式	申请人	联系方式	申请内容	答复情况	答复时间
1	2020/1/20	信函	孙金刚等5人	13381232219	申请人系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濮东街道办事处辛田村村民，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濮东街道办事处辛田村合法享有土地承包经营权，并长期在此耕作种植。现申请合法承包的土地因当地相关建设项目被划入征收范围。为核实相关征收项目的合法性，特申请书面公开：申请人的房屋建筑所涉地块征收建设项目相关公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及公告、拟征地的公告、征地公告。(均需加盖公章)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0/2/15
2	2020/3/18	在线	尹丽敏	18639390558	华龙区关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的指导意见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0/3/30
3	2020/4/15	信函	郭继彬	15313256674	玉门路南至石化路，北至建设路，威城路东至大庆路、西至长庆路”的建设用地批准文书、土地划拨批准文件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0/4/24
4	2020/4/30	信函	宗怀宽	13213490231	2020年3月4日，濮阳市人民政府发布《濮阳市人民政府地启动公告》，拟征收华龙区濮东街道办事处宗昌村集体土地，申请人的房屋在上述征收范围之内，特申请公开如下信息：征收的用地批准文件及申报材料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0/5/6

5	2020/6/1	信函	宗兴	18301602199	土地位置: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岳村乡昌湖村(或称“宗昌湖村”,详见附件“卫星地图定位截图”)土地四至:东至郑济高铁征地红线,南至华龙区与濮阳县县界,西至龙乡路,北至中原路; 其他描述:申请人的宅基地房屋被纳入征地范围内,涉案地块上的建设项目可能“郑济高铁濮阳东站片区枢纽一期工程”项目”故需调取相关文件,以便了解与自身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0/6/9
6	2020/6/1	信函	宗兴	18301602199	文件名称:征地补偿、补助费用的发放及使用情况(1、该项目中征地补偿、补助费用的预算总额;2、该项目中征地补偿、补助费用的实际发放数额;3、该项目涉及的被征收人的户数及分户补偿明细)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0/6/9
7	2020/7/24	信函	王新剑	17753517833	申请人房屋所在地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建设路办事处戚城村9组涉及‘城中村改造拆迁项目’的:1、征收土地、房屋批准文件及征收批准公告;2、征收土地、房屋补偿安置方案及补偿安置方案公告;3、征收红线图、勘测定界图;4、征收土地、房屋补偿补助费用的资金到位情况、发放使用情况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0/8/4
8	2020/8/12	信函	常石民	13461698360	1. 依法公开2015年依法征收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州街道办事处西张仪村6组的40亩耕地(35个藕池田)各项补偿标准及补偿数额和补偿款转账手续2. 依法公开征收主体的相关信息	不属于本机关负责公开	2020/8/12

9	2020/8/10	信函	鲁伟刚、刘瑞献	13781326509	濮阳市华龙区内的春风十里项目，建设所涉及的土地征收和拆迁补偿安置，包括河南省政府或国土资源部（国务院）对土地征收的批复。涉及征地拆迁信息公开的内容：1、法律法规、政策规定；2、拆迁补偿方案；3、操作流程；4、拆迁补偿安置信息；5、分户评估（现状调查）信息；6、补偿安置信息；7、工企单位评估和补偿安置信息；8、其他应当公开的信息内容主要有（1）用地报批前征地调查结果；（2）用地批准后征地补偿登记材料；（3）征地补偿费用支付相关凭证；（4）土地年度利用计划、新增建设用地标准；（5）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审查意见	部分公开	2020/5/6
10	2020/9/3	信函	宗海宽等7人	18037520290	依法书面公开征收申请人房屋位于（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岳村乡昌湖村）及所占土地的土地征收文件、勘测定界图和相关资料（含请示和审查报告、书四方案或三方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审查图、征地调查确认表等）。	不属于本机关掌握范围	2020/9/21
11	2020/9/15	信函	邓爱超	13381232219	有利于受理机关检索查询的其他特征描述： 双峰公司原址拆迁地（位于106国道西侧、黄河路北、东濮路东、任丘路南）的《征地批文》、《拆迁方案》、《拆迁许可证》、《建设项目的立项批文》、《建设规划许可证》、《征地公示公告》、《征地拆迁补偿方案》	部分公开	2020/10/12
12	2020/10/12	信函	宗海宽等7人	18037520290	依法书面公开经市、县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申请人房屋位于（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岳村昌湖村）及所占土地的安置补偿方案及相关报批材料。	内容描述不明确，无法确定具体的征地批次等信息	2020/10/9

